

## 桃園市立觀音幼兒園 112 學年度特教助理人員

### 甄選錄取名單

編號	姓名	備註
112111	吳○英	正取
112112	林○玉	正取

- 一、請於 112 年 9 月 1 日到本園辦公室辦理報到上班手續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棄權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二、錄取人員須於 112 年 10 月 30 日前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（含最近 3 個月內胸部 X 光透視）。如體檢不合格或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，或其他妨害教學之傳染病及未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者，予以註銷資格。
- 三、聘期：自(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)112 年 9 月 01 日至 113 年 1 月 19 日及(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)113 年 2 月 15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。如為開學後聘任之聘期，以實際報到之日起聘。寒假非就學時間，聘期期程不含寒假。
- 四、提供近 3 個月之刑事紀錄證明(良民證)，請於 112 年 10 月 15 日前繳交。

